证券代码: 300487 证券简称: 蓝晓科技 公告编号: 2025-045

债券代码: 123195 债券简称: 蓝晓转 02

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及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5 年 8 月 18 日 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《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《关于制定<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,其中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以及《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中的部分制度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法》")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关于新<公司法>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,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。同时,《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,《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章程》")及其他公司治理制度中与监事会相关的条款亦作出相应修订。

为更好地完善公司治理,促进公司规范运作,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相关条款进行修订,其中因删除和新增条款导致原有条款序号发生变化、援引条款序号的相应调整、标点符号及格式的调整、目录页码变更等,在不涉及实质内容改变的情况下,未在《公司章程修正案》中逐项列示。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章程修正案》个文详见巨潮资讯网

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 .

上述修订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,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情况

为更好地完善公司治理,促进公司规范运作,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公司修订、制定了部分治理制度,具体情况详见下表:

序号	拟修订的治理制度名称	类型	是否需要提交 股东大会审议
1	股东会议事规则	修订	是
2	董事会议事规则	修订	是
3	独立董事工作制度	修订	是
4	对外投资管理制度	修订	是
5	关联交易管理制度	修订	是
6	募集资金管理制度	修订	是
7	对外担保管理制度	修订	是
8	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	修订	否
9	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	修订	否
10	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	修订	否
11	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	修订	否
12	总经理工作细则	修订	否
13	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	修订	否
14	内部审计制度	修订	否
15	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	修订	否
16	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管 理制度	修订	否
17	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人资金占用管理制度	修订	否
18	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	修订	否
19	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	修订	否
20	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	修订	否
21	信息披露管理制度	修订	否
22	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	修订	否
23	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	制定	否

上述修订、制定的治理制度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,部分制度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上述修订、制定后的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0 日